#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招标内容

序号	标包名称	单位	数量	预算金额(元)	包次
1	A包(藤桥片区)	项	1	1100000.00	A 包
2	B包(林旺片区)	项	1	1300000.00	B 包
3	C包(南田居)	项	1	1000000.00	C 包

#### 二、服务范围

#### A 包: 藤桥片区

三亚市海棠区藤桥片区公共内、外环境病媒生物防制承包服务。 具体范围及内容包括:龙海村、椰林村、海丰村、营头村、藤桥村、 龙楼村、东溪村、升昌村、洪李村、风塘村、永宁社区等范围区域公 共内、外环境包含自然村及学校共20.64平方公里的病媒防制面积进 行"四害"消杀,确保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达到国家、省、市规定 标准,服务费用1100000.00元。

### B 包: 林旺片区

三亚市海棠区林旺片区公共内、外环境病媒生物防制承包服务。 具体范围及内容包括:林旺社区、藤海社区、湾坡村、铁炉村、青田村、江林村、三灶村、庄大村、林新村、龙江村、北山村等范围区域公共内、外环境包含自然村及学校共21.64平方公里的病媒防制面积进行"四害"消杀,确保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达到国家、省、市规定标准,服务费用为1300000.00元。

### C 包: 南田居

三亚市海棠区南田居全区域106.65平方公里,其中公共内、外环境病媒生物防制承包服务区域具体范围及内容包括南田机关中心、藤桥机械厂、南田建筑公司、南田医院、东方分场、黎场分场、黎光分场、红旗分场、爱国分场、爱泉分场、长田分场、响水分场、海燕分场,包含自然村及学校共21平方公里的病媒防制面积进行"四害"消杀,确保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达到国家、省、市规定标准,服务费用为1000000.00元。

### 三、服务标准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2022版)要求建成区鼠、蚊、蝇、蜚蠊的密度达到国家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标准C级及以上要求,重点行业和单位防蚊蝇和防鼠设施合格率>95%。

# (一) 鼠类密度控制水平(GB/T 27770-2011)

- 1、城镇鼠密度控制水平
- (1) 防鼠设施: 防鼠设施合格率大于或等于95%;
- (2) 室内鼠密度控制水平: 鼠迹阳性率小于或等于5%;
- (3) 外环境鼠密度控制水平: 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5。
- 2 单位鼠密度控制水平
- (1) 防鼠设施:房间数10间以下的单位防鼠设施完全合格,10间以上的单位防鼠设施完全不合格房间不超过一间;
- (2)室内鼠密度控制水平:房间数20间以下的单位阳性房间数为0, 20间以上的单位阳性房间数不超过1间;

- (3) 外环境鼠密度不得有鼠洞、死鼠、活鼠等鼠迹。
- (二)蚊虫密度控制水平(GB/T 27771--2011)
- 1.城镇蚊虫密度控制水平
- (1) 小型积水蚊虫密度控制水平: 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 0.8:
- (2) 大中型积水蚊虫密度控制水平:采样勺指数小于或等于5%,平均每阳性勺少于8只蚊虫幼虫和蛹;
  - (3) 外环境蚊虫密度控制水平: 停落指数小于或等于 1.5。
  - 2、单位蚊密度控制水平

对于一个单独的单位进行蚊虫密度控制水平评价时,要求不得有阳性的各类积水容器和各类的坑洼的积水。

### (三) 蝇类密度控制水平(GB/T 27772-2011)

- 1、城镇蝇类密度控制水平
- (1) 生产销售直接入口食品的场所不得有蝇,室内不得存在蝇类孳生地;
- (2)室内成蝇密度控制水平:有蝇房间阳性率小于或等于9%,阳 性房间蝇密度小于或等于3只/间;
- (3)室外蝇类孳生地密度控制水平:蝇类孳生地阳性率小于或等于5%;
  - (4) 防蝇设施合格率大于或等于95%。
  - 2、单位蝇密度控制水平
  - (1) 生产销售直接入口不得有蝇;
  - (2) 室内成蝇密度控制水平:房间数10间以下的单位有蝇房间数

为0间,11间~30间的单位有蝇房间数不得超过1间,31间~60间的单位有蝇房间数不超过3间,61间~100间的单位有蝇房间数不得超过6间,阳性房间蝇密度小于或等于3只/间;

- (3) 室内外不得有蝇类孳生地;
- (4) 防蝇设施全部合格。

### (四) 蜚蠊密度控制水平(GB/T 27773-2011)

- 1、城镇蜚蠊密度控制水平
- (1) 成若虫侵害率: 蜚蠊成若虫侵害率小于或等于5%, 平均每阳性房间(处)成若虫数小蠊小于或等于10只, 大蠊小于或等于5只;
- (2) 卵鞘查货率: 蜚蠊卵鞘查获率小于或等于3%, 平均每阳性 房间(处)卵鞘数小于或等于8只;
  - (3) 蟑迹查获率: 蟑迹查获率小于或等于7%。
  - 2、单位蜚蠊密度控制水平
- (1)成若虫侵害率:房间数60间以下的单位侵害房间不超过2间, 60间以上的单位侵害房间不超过3间。
- (2) 卵鞘查获率:房间数60间以下的单位卵鞘查获房间不超过2 间,60间以上的单位卵鞘查获房间不超过3间。
- (3) 蟑迹查获率:房间数60间以下的单位蟑迹查获房间不超过3 间,60间以上的单位蟑迹查获房间不超过5间。

# 四、作业和质量要求

# (一) 作业要求

1、实施杀灭作业前,必须先到现场调查病媒生物的基本情况、记录

详细,对病媒生物的种类、栖息部位、密度状况及孳生环境等情况有全面的了解,因地制宜地制定合理的害虫综合控制方案。

- 2、根据控制方案备好药品器械和个人防护用品。
- 3、实施防制作业,应遵守安全操作规定,合理用药,施药到位,保证防制效果,并防止药品污染环境。
- 4、作业完成后应认真填写《灭鼠杀虫服务记录卡》并交由采购人签 认,社区、海棠区卫健委各一份,保存备查。
- 5、根据卫生害虫种类和有关规定,定期进行虫害密度监测和防制效果监测, 监测资料及时统计、分析上报区卫健委,并归档保存。

### (二)人员要求

从事海棠区病媒生物防制消杀工作的人员均应取得由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害防制员职业资格证书》, 且其中有两名(含)以上人员同时具备市级(含)以上协会或培训机构 颁发的《消毒技术培训证书》,并统一着装,持证上岗,文明服务, 着装要符合防护要求。

# (三) 药物和器械要求

- 1、卫生害虫防制所使用的药物必须是国家规定允许使用的卫生杀虫剂(以下简称药物),其使用范围、使用剂型、浓度、剂量应符合规范要求。
- 2、从事卫生害虫防制服务的单位应确保所使用的药物符合国家和市有关部门的现行规定。
- 3、药物必须是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生产(具有《农药生产许可证》

或者《农药生产批准文件》、《农药标准》、《农药登记证》)的合格产品。药物包装应符合化工产品通用标准。严禁把农用杀虫剂、国家违禁药品用于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药品每半年更换一次。

- 4、不同类型药物的混合配伍用药,应注意互补增效作用,并进行相 应的测试,避免两用药配伍产生拮抗作用,影响防制效果。
- 5、药物在不同环境用于不同的防制对象,应采用相配套的喷洒器械。 滞留喷洒应采用手动或背负式、手推式机动喷雾器,室内空间喷杀应 采用超低容量电动喷雾机,特殊环境喷杀应采用热烟雾发生机或机动 喷雾器。
- 6、用于卫生害虫防制的药物,其性能应符合化学性质的稳定,且残效期较长;安全、高效、低毒,对人畜及环境无害;具有显著的击倒和致死作用等要求。
- 7、药物必须存放在专用仓库,分类离墙离地存放,并设有至少2名专人管理,要有建全的药物采购及进出仓库的制度,不得使用霉烂变质的药物。
- 8、存放药物专用仓库,应当符合有关安全防火规定,要设置相应的通风、防爆、防火、报警等安全设施。
- 9、盛装药物的容器,入库时必须检查包装是否完好无损。药物使用完毕,应按照环境保护法的有关规定,妥善处理。

# (四)消杀次数要求

1、中标人每月对防制范围组织全面消杀两次,每次间隔不少于8天, 逢2、3、4、5、8、9、10月份,每月消杀三次; 2、在承包服务期限内,如遇病媒生物突发事件和应急消杀工作,中标人要第一时间到达现场,按采购人的要求进行全面防制,待防制工作结束后,由此产生的防制费用由双方协商解决。

#### (五)安全防护措施

- 1、从事卫生虫害防制从业人员必须经过职业培训,熟悉卫生杀虫器械的使用,并熟知所用药物说明书上的注意事项和急救措施,必须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害防制职业资格证书》。
- 2、在操作过程中必须戴防毒口罩、穿长袖衣、长裤和鞋袜,佩戴上岗证, 配备解毒药品。
- 3、防制人员应以体魄健康的中青年为宜。患皮肤病者,有禁忌症者以及"三期"(即经期、孕期、哺乳期)妇女不得从事配药、施药工作。
- 4、药物稀释喷杀的操作人员,应熟悉药物的性质和配制方法,使用 专门的量具,按要求正确配置使用。
- 5、定期检测施药器械和所有的密封(圈)垫及断流阀,保证使用性能良好,以防发生渗漏,污染皮肤及其它现场物品;不得使用质量低劣或时有故障的器械,防止器械伤人。
- 6、室内喷药应关掉电风扇及抽风设备。
- 7、作业时禁止吸烟、饮酒、吃东西,不能用手擦嘴、眼睛,绝对不准互相喷射。作业后喝水、抽烟、吃东西前,必须有肥皂彻底洗手、洗脸、清水漱口。作业完毕应及时洗澡,换洗防护用品。
- 8、施药人员每天喷药时间一般不超过6小时,使用背负式机动喷雾机、

热烟雾发生机要两人轮换操作。

- 9、当皮肤、眼睛粘有药液时,应立即有肥皂或清水冲洗;如出现头痛、头晕、恶心、呕吐等症状时,应立即离开施药现场,并及时送医院治疗。
- 10、施药结束后,应及时清洗器械,盛药的空瓶或容器应集中处理,不得任意丢弃或作它用。未用完的药液或崐药剂应加上标签,运回仓库妥善保管。
- 11、在作业过程中,作业人员出现安全事故由中标人全权负责。

### (六) 宣传、培训要求

- 1、为营造良好的病媒生物防制氛围,提高海棠区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参与面,要求中标人每阶段在人员集中的广场、公园、社区组织一次大型病媒生物防制知识宣传活动;
- 2、为不断提高海棠区病媒生物防控技术和管理水平,中标人应对海棠区政府机关相关工作人员、各社区爱卫专干每年组织一次病媒生物防制知识培训。

# (七)服务组织实施方案

中标人须制定完整、可行、详细的消杀服务组织实施方案,明确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消杀要求、安全措施、奖惩措施、应急预案等。

# 五、病媒生物防制质量考核验收和防制效果监督机制

内外环境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检查、考核验收工作由采购人组织相关检测机构进行。中标人提供内外环境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检查、 考核验收中所使用的器材、药物及交通工具等。采购人每季度组织监 测、检查、验收一次,参加人员为海棠区卫健委、检测机构、承包公司三方,且验收组组长由采购人担任,抽检范围不低于防治区域的60%,验收结果经三方签字确认。中标人必须做到经常性地自我检查和监测,把防治区域内外环境病媒生物密度控制在国家规定的标准之内。

### 六、服务效果评估

采购人将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对中标人防制区域根据 合同服务范围进行定期的病媒生物防制效果评估和不定期的调研,效 果评估结果将作为采购人支付给中标人服务款的依据。

### 七、奖惩机制

承包期间,遇国家、省、市、区爱卫办检查,海棠区病媒生物密度达不到国家标准的,一次不达标被通报的,扣罚中标人全年服务款项的10%,第二次不达标被通报的,扣罚中标人全年服务款项的20%,第三次不达标被通报者,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且5%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因服务不达标给采购人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且5%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如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的,由中标人全权负责。在省、市、区 评比检查中,每发现一项问题,扣除年合同金额千分之一。

# 八、服务期限、经费说明及承包方式

- (一)本项目招标服务期限为一年,具体服务起止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经费总额为340万元,其中A包(藤桥片区)110万元,B包(林旺片区)130万元,C包(南田居)100万元。
  - (二)采用全包干形式,即业务包干、经费包干、人员设备包干、安

全包干。采购人将海棠区病媒防制服务任务交给中标人,中标人按采购人的管理要求和标准组织除"四害"消杀工作,并接受采购人的指导、监督。

### 九、付款方式

根据双方签订的采购合同约定执行。

### 十、其他要求

- (一)投标人应提交密封的投标书电子版(U盘、光盘存储各一份,U 盘和光盘中均需包含PDF和GPT格式),壹份密封的《开标一览表》及 加密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
  - (二)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3400000.00元, 其中:

2022年海棠区病媒防制服务外包项目(藤桥片区、林旺片区、南田居) A 包 (藤桥片区):本包次采购预算为1100000.00元,最高限价为1100000.00元。超出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2022年海棠区病媒防制服务外包项目(藤桥片区、林旺片区、南田居) B 包 (林旺片区):本包次采购预算为1300000.00元,最高限价为1300000.00元。超出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2022年海棠区病媒防制服务外包项目(藤桥片区、林旺片区、南田居) C 包 (南田居):本包次采购预算为1000000.00元,最高限价为1000000.00元。超出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 (三)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共设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类别专家4人。
  - (五)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在内的一切费用的总报价。

(六)中标人在服务期间须为采购人购买"公众责任险"至少200万元,中标人在服务期间必须为病媒生物防制人员购买社会保障险及劳动意外伤害保险。

(六)凡涉及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和修改,均以招标代理机构在海南 政府采购网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网上公告为准。